国都证券关于开封市新伟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国都证券作为开封市新伟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日常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情况。

一、定期报告披露基本情况

开封市新伟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T 新伟"、"公司")原定于 2023年8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2023年半年度报告》。截至目前,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工作尚未开展,预计无法在2023年8月31日前披露《2023年半年度报告》。

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则规定,若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在法定期限届满后次一交易日被停牌。若公司在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公司现为基础层挂牌公司,不适用创新层相关规定。

三、主办券商提示

针对 ST 新伟预计无法按期披露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风险,主办券商已督促公司及时披露相关公告。因拟主动申请终止挂牌事项,公司股票已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起停牌。主办券商已充分揭示公司股票继续被停牌甚至被终止挂牌的风险,并发布本风险提示公告。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风险事项进展,督导公司积极开展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披露工作。

主办券商及挂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下:

主办券商联系人: 李欣子, 联系电话: 010-84183134

挂牌公司联系人: 倪辉, 联系电话: 15649424444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国都证券 2023 年 8 月 18 日